

盐城市大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快检能力提升
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DFCG20210339

招 标 人：盐城市大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昱丰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 2021 年 12 月

不见面开标须知

各投标单位：

1、根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深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共享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办函〔2019〕41号）、国家发改委发布《关于积极应对疫情创新做好招标投标工作保障经济平稳运行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全面逐步推行不见面投标开标等招投标活动。结合当前疫情防控要求，本项目开标方式更改为不见面纸质文件开标。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 PC 端或移动端的“腾讯会议”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参加开标会议。

参加会议的方法（必选）：电脑或智能手机可以搜索下载并安装“腾讯会议”，也可以在微信小程序中添加“腾讯会议”，注册完成后点击“加入会议”，输入会议号“279434658”，“您的姓名”按“**单位简称+授权委托人姓名**”格式填写，然后点击“加入会议”。会议系统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分钟开放。

2.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盐城市大丰区丰华国际大厦二楼西侧大厅。（盐城市大丰区飞达东路 100 号，北门进，右侧自动扶梯上）。

招标代理联系人：龚星杰 联系电话：18118943865

2.1 投标文件提交开始及截止时间：

纸质投标文件的递交开始时间：2021 年 12 月 22 日 9 时 30 分 00 秒

纸质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2021 年 12 月 22 日 10 时 00 分 00 秒

开标时间：2021 年 12 月 22 日 10 时 00 分

3、开标程序

3.1 招标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宣布开标纪律；
- （2）由招标人代表检查密封情况；
- （3）拆封投标文件、唱标并记录；
- （4）开标会议结束。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本项目腾讯会议中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做好记录。

4、因本项目采用不见面纸质开标模式，故招标人特别说明如下：

4.1 投标人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递交投标文件，将可能导致废标，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特别说明：由于本项目**

时间紧、任务重，又恰逢防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期，因某种原因无法在规定的时间内递交投标文件的，视同放弃此次投标机会，不得向招标人、监管部门、招标代理机构等所有相关部门追责。

4.2 开标当日，投标人提交纸质投标文件后可离开，不需要参加开标现场，开标会议视频按第1条方法进行。

4.3 开标时间前10分钟，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前进入开标会议系统，播放测试音频，各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于规定时间内进入开标会议系统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并及时在讨论组中反馈，未按时加入开标会议系统的或未能在开标会议系统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投标人无法看到唱标、开标结果等实时情况，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4.4 开标全过程中，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4.5 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能够实现远程音视频通话的高配置笔记本电脑、进入开标会议后确保网络通畅、稳定，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投标人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投标人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5、友情提醒：投标人如对上述腾讯会议软件等有疑问的，请尽早和软件公司的服务人员或其他专业人员联系，他们会根据投标人要求，提供必要的培训和技术支持。

腾讯客服联系方式：0755-83765566

招标代理业务技术支持联系人：龚星杰 联系电话：18118943865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1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	26
第五章	采购需求	29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盐城市大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快检能力提升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 大丰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http://ggzy.dafeng.gov.cn/dfweb/default.aspx>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 10 点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DFCG20210339

项目名称：盐城市大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快检能力提升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120 万元

最高限价：100 万元

采购需求：为严格贯彻落实《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和高质量考核、盐城市农贸（批发）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规范要求，全面监测市场销售食用农产品质量状况，计划对全区 19 家农贸市场食品快检设备进行提档升级。包括 19 个农贸市场食品安全快检设备升级和一年试剂（含所有前处置设施、检测数据上传管理和耗材）。包含不限于设备采购、包装、运输保险、安装、检测验收、调试、质保期内免费提供设备运行所必须的备品备件、专用设备，还包括提供各项资料、售前售后服务、维修、保养等伴随服务。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15 日历天内完成设备供货，试剂按月待招标人通知后供货。

质保期（含免费维保）：1 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投标时提供书面声明）；

2、投标人须为独立法人企业（提供相应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等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采用网上方式报名及下载招标文件，具体步骤如下：

(1) 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下载采购类项目网上报名操作指南（网址：<http://ggzy.dafeng.gov.cn/dfweb/infodetail/?infoId=8a98b92b-4bd3-4d80-afcf-ddb1d664dfbf&categoryNum=029> 下载附件操作指南）；

(2) 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根据网上报名操作指南进行操作，仔细阅读采购类项目网上报名操作指南，认真掌握操作方法(请牢记登录名和密码)，确保信息准确无误，如填报错误,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3) 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下载招标文件后，报名视为成功。若未在报名系统下载招标文件，视为未报名”。售价：0 元。

(4) 报名技术支持：登录大丰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点击查看“招投标常见问题”，或者拨打 0515-83927018，或者加入 QQ 群（问题解决群）：384422310。

2、请各投标申请人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8 日进行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如在规定时间内未下载招标文件，由此引起的责任自负。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根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深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共享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办函〔2019〕41 号）、国家发改委发布《关于积极应对疫情创新做好招投标工作保障经济平稳运行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全面逐步推行不见面投标开标等招投标活动。结合当前疫情防控要求，本项目开标方式为不见面纸质文件开标。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 PC 端或移动端的“腾讯会议”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参加开标会议。

参加会议的方法：电脑或智能手机可以搜索下载并安装“腾讯会议”，注册完成后点击“加入会议”，输入会议号“279434658”，“您的姓名”按“单位简称+授权委托人姓名”格式填写，然后点击“加入会议”。会议系统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分钟开放。

2、投标文件递交地点：盐城市大丰区丰华国际大厦二楼西侧大厅（盐城市大丰区飞达路 100 号，北门进，右侧自动扶梯上）。

招标代理联系人：龚星杰 联系电话：18118943865

2.1 投标文件提交开始及截止时间：

纸质投标文件的递交开始时间：2021 年 12 月 22 日 9 时 30 分

纸质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2021 年 12 月 22 日 10 时 00 分 00 秒，逾期提交的文件拒绝接受。

开标时间：2021 年 12 月 22 日 10 时 00 分 00 秒

为防止集中拥堵递交投标文件，请各投标单位尽可能提早递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对投标申请人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进行评定；报名时不进行报名资料的任何审查，由意向投标人自行判断是否符合投标资格。

2、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3、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媒介：江苏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jiangsu.gov.cn/>）、盐城政府采购网（<http://yccz.yancheng.gov.cn/col/col2383/index.html>）、大丰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ggzy.dafeng.gov.cn/dfweb/>）

4、投标前请关注“大丰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政府采购”——“答疑补充”栏目或盐城政府采购网。及时了解到项目的“答疑补充”等情况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信息

名 称： 盐城市大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 址： 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城东新区丰华路南首(市政府西侧)

联系方式： 1826120811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江苏昱丰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盐城市大丰区人民北路西侧，疏港路北侧丰尚国际十七楼

项目联系人： 龚星杰 电 话： 1811894386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称：盐城市大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联系人：王先生 电话：18261208111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江苏昱丰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龚星杰 电话：18118943865
1.1.4	项目名称	盐城市大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快检能力提升采购项目
1.2.1	资金来源	财政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19个农贸市场食品安全快检设备升级和一年试剂（含所有前处置设施和耗材），包含不限于货物采购、包装、配件、辅材、运输保险、安装布置就位、检测验收、质保期内免费提供货物运行所必须的备品备件、耗材和专用设备，还包括提供各项资料、售前售后服务、维修、保养等伴随服务，具体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1.3.2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15日历天内完成设备供货，试剂按月待招标人通知后供货
1.3.3	供货地点	招标人指定地点
1.3.4	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	按照国家、省、市等相关技术标准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见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见招标公告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见招标文件
1.9.1	踏勘现场	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招标人不组织集中踏勘
1.10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招标人澄清的截止时间：
2.1.1	招标文件包括	(1) 招标公告； (2) 投标人须知； (3) 评标办法；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5) 采购需求； (6) 投标文件格式；
2.2.1	要求招标人澄清招标文件截至时间	2021年12月9日18时前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时间	投标人自行网上查寻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时间	投标人自行网上查寻
3.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一般包括资信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开标一览等，详见投标人须知3.1投标文件的组成)
3.1.3	须提交核验的材料	详见投标人须知3.1投标文件的组成
3.2.2	投标报价要求	投标报价应包括投标人中标后为完成本项目服务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及利润和税金等（包括制造和装配货物所使用的材料和部件、运输、安装、调试、管线、配件、辅材、售后服务费用、前期咨询费、人工费、人员保险、服装费、材料费、管理费、福利、招标代理费、货物本身已支付或将支付的进口税、增值税和其他税费，以及其他交付使用方使用前的所有费用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等各项应有费用等）一切费用。
3.2.3	最高投标限价	1000000.00 元
3.3.1	投标有效期	<u>60</u> 日（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4.1	投标保证金	按苏财购【2020】52号文《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本项目取消投标保证金。
3.5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3.6	投标文件数量、投标文件装订要求	1、开标一览表 <u>1</u> 份；投标文件正本 <u>1</u> 份；副本 <u>4</u> 份 2、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 3、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4、投标文件须采用胶装、热熔装订
4.2.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时间：2021年12月22日10时00分00秒
4.2.2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地点：盐城市大丰区丰华国际大厦二楼西侧大厅（盐城市大丰区飞达路100号，北门进，右侧自动扶梯上）。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原件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是，退还安排：_____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盐城市大丰区丰华国际大厦4楼开标 <u>一</u> 室

8.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依据评标办法评审后按得分高低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人数1-3名。
8.3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 银行转帐、电汇、网汇、保函等。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 中标价的 10%。 招标人对 AA 评级及以上政府采购供应商（需提供信用管理部门备案的第三方信用报告），免收履约保证金或降低履约保证金缴纳比例。
10	代理费收费标准	本项目招标代理费向中标单位收取，参照国家发改委【2011】534号文货物类标准的*40%收取。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货物进行招标，本项目专业为工业（制造业）。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盐城市大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江苏昱丰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盐城市大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快检能力提升采购项目。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财政。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100%。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1.3 招标范围、交货期或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供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3)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4)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5)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的；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7) 与本标段的其他申请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的；

(8) 与本标段的其他申请人之间存在控股、管理关系或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关系的；

(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招标人不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投标人可以自行对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是招标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采购需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2.1.2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相互之间发生矛盾时，以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招标人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以“补充答疑”的形式在大丰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http://ggzy.dafeng.gov.cn/dfweb/default.aspx>上公开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时间：投标人自行网上查寻。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招标人可以以“补充答疑”的形式在(大丰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http://ggzy.dafeng.gov.cn/dfweb/default.aspx>)上修改招标文件。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且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时间：投标人自行网上查寻。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信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开标一览表共四部份组成。

3.1.1 投标文件包括资信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及开标一览表

(1)、**资信文件**应包括如下内容：

①投标人提供具有满足申请人的资格要求的书面声明（格式附后）原件；

②如有委托代理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本项目授权代理人在投标人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自投标截止当月前（不含当月）半年内任意两个月）个人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③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资格审查内容为①-③项，若缺少，则资格审查不通过，不进入后续评审。

(2)、**商务文件**应包括如下内容：

投标函；

投标报价汇总表及报价明细表；

盐城市大丰区政府招标采购供应商承诺书。（仅作为评审因素，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3)、**技术文件**应包括如下内容：

实施方案；

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满足本项目评标办法认为所需提供的其他材料。

(4)、**开标一览表**的要求

开标一览表密封袋里须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的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书），开标一览表单独封装递交。

3.1.2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作为附件的，投标人应按要求在

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材料，否则不予认可。

3.1.3 须提交的核验材料：

①书面声明（格式附后）原件；

②如有委托代理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本项目授权代理人在投标人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自投标截止当月前（不含当月）半年内任意两个月）个人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③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含本招标文件中的全部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

3.2.2 投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具体规定进行报价。

3.2.3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4 计价方式

本次招标计价方式采用“固定单价”报价，投标报价应是在投标文件所承诺的工期期限内并达到投标人所承诺的质量标准为完成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所需费用的全部价格体现。投标报价应包括投标人中标后为完成本项目服务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及利润和税金等（包括制造和装配货物所使用的材料和部件、运输、安装、调试、管线、配件、辅材、售后服务费用、前期咨询费、人工费、人员保险、服装费、材料费、管理费、福利、招标代理费、货物本身已支付或将支付的进口税、增值税和其他税费，以及其他交付使用方使用前的所有费用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等各项应有费用等）一切费用。

除非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修改，投标人应按招标人提供的招标需求中列出的项目填报单价和合价。每一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投标人未填报货物项目清单中列出的货物项目的单价或合价的项目，在项目实施后，招标人将不予支付，并视为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它有价款的单价或合价内。

投标人应先到项目现场踏勘以充分了解项目实施地点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以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3.1 条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应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按自动放弃投标处理。

3.4 资格审查资料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按照本章 3.1 的要求提供资料。

3.5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候选人投标人，其所提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候选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 投标文件数量、投标文件装订要求

- 1、开标一览表 1 份；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4 份
- 2、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
- 3、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 4、投标文件须采用胶装、热熔装订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应清楚地标记“正本”、“副本”字样，并包装密封提交；封套上分别写明招标人名称、项目名称和投标人名称，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盐城市大丰区丰华国际大厦二楼西侧大厅（盐城市大丰区飞达路 100 号，北门进，右侧自动扶梯上）。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签字并加盖公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4.4 不予接收的投标文件

4.4.1 未按本章第 4.1.1 款规定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有权不予接收。

4.4.2 未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而来投标的，招标人有权不予接收。

4.4.3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接收；对在争议时间点接收的投标文件，后被认定逾期送达的，视同不予接收。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

5.2 开标程序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由招标人代表检查密封情况；
- (3) 拆封投标文件、唱标并记录；
- (4) 开标会议结束。

5.2.2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作好记录。

5.3 因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模式，故招标人特别说明如下：

(1) 投标人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递交投标文件，将可能导致废标，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特别说明：由于本项目时间紧、任务重，又恰逢防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期，因某种原因无法在规定的时间内递交投标文件的，视同放弃此次投标机会，不得向招标人、监管部门、招标代理机构等所有相关部门追责。

(2) 开标时间前 10 分钟，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前进入开标会议系统，播放测试音频，各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于规定时间内进入开标会议系统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并及时在讨论组中反馈，未按时加入开标会议系统的或未能在开标会议系统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投标人无法看到唱标、开标结果等实时情况，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3) 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能够实现远程音视频通话的高配置笔记本电脑或手机，进入开标会议后确保网络通畅、稳定，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投标人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投标人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4) 友情提醒：投标人如对上述腾讯会议软件等有疑问的，请尽早和软件公司的服务人员或其他专业人员联系，他们会根据投标人要求，提供必要的培训和技术支持。腾讯客服联系方式：0755-83765566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且在处罚期内。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4 多个标段推荐中标候选人顺序

无。

6.5 无效标书条款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属于重大偏差，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应当作为无效投标予以否决：

- (1) 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的公章；
- (2) 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无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的；
- (3) 如投标函由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加盖公章（或签字）的，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没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原件）的；
- (4)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招标文件要求的；
- (5) 投标文件技术规格中一般参数超出招标文件允许偏离的最大范围或最高项数的；
- (6) 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的；
- (7) 投标文件的组成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8)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货物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为最终报价的，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 (9) 与招标文件提供的货物（设备）清单中的清单数量或规格不相同的；
- (10)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的，或交货期达不到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要求；
- (11)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的要求的；
- (12) 投标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的；
- (13) 投标文件提出的工程验收、计量、价款结算和付款方式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招标人不能接受；
- (1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出现了评标委员会认为不应当雷同的情况的；
- (15)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除上述条件外，招标人一般不得另行规定无效标条件。特殊情况招标人需要另行规定无效标条件的，应当将调整的无效标条件及其说明事先征求招投标监管机构意见后写入招标文件。凡招标文件未明确的无效标条件，评标委员会不得作为判定无效标的依据，评标委员会也不得以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作为判定无效标的依据。

6.6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 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 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招标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7. 评标结果公示

7.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招标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与招标公告相同的发布媒介上对评标结果进行公示。

7.2 供应商认为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招标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

7.3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两次或多次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的质疑，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8. 合同授予

8.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国有资金占控股或者主导地位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8.2 中标通知

招标人在中标公示期结束后 7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8.3 履约保证金

8.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和招标文件“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招标人对 AA 评级及以上政府采购供应商（需提供信用管理部门备案的第三方信用报告），免收履约保证金或降低履约保证金缴纳比例。

8.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8.3.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中标人予以赔偿。

8.4 签订合同

8.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招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将被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8.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众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9.5.1 本项目招投标工作在招投标监管部门的监督下进行，并接受社会监督。

9.5.2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如认为本次招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依法先向招标人提出质疑，对质疑回复不满意的，向盐城市大丰区财政部门投诉。任何以口头形式提出的询问、质疑、投诉等，都不予答复。

质疑：投标人对招标活动提出疑义，在开标前若质疑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不得超出质疑期，若超出质疑期对招标文件提出疑义，招标采购单位将不予受理；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环节的质疑。

在评标结束（中标结果公示后）质疑范围为除招标文件以外的招标活动，若在中标结果公示后，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招标采购单位、招标采购监管部门将不予受理；

投诉方面：具体投诉期限及处理方法，请登录大丰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查阅。

特别提示：政府采购类项目投诉须先向采购单位（业主）提供质疑，若对采购单位（业主）的答复不满意，再进入投诉程序。

9.6 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现象

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一）就同一采购项目向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

（二）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三）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四）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成交条件；

（五）对供应商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或者评审标准；

（六）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或者供应商；

（七）非法限定供应商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所在地；

（八）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

若有以上现象，评委将本招标文件相关条款执行。

10. 招标人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本项目招标代理费向中标单位收取，参照国家发改委【2011】534号文*40%收取。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规定，评委评标前签订评标回避书，作为永久档案存档。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最低报价及任何单项因素的最优均不是中标的必要条件。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质性评审标准：

在投标时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将资料放入资质标书封袋内随投标文件一起递交，未提交资料或资料不全的，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审查标准主要有投标文件签字盖章、投标文件的组成、投标文件及报价唯一、交货期或工期、质量要求等方面。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对小型或微型企业投标的扶持：

1. 投标供应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且投标产品含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 本条款所称小型或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符合小型或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项目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3. 投标供应商认为其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应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并明确企业类型，并提供最近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4.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5.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一

且中标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告其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落实国家有关政府采购创新产品和服务的政策，对提供满足项目采购需求且列入省级以上认定有效期内创新产品目录的产品，给予适当的评审加分。

评标项目	评分要求	得分
价格分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p> <p>注意：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30分
	<p>所有设备技术指标全部满足的得 27 分；▲号项有一项负偏离扣 4 分，其余有一项扣 2 分；核心设备（食品安全综合检测仪）的▲号项指标超过 5 项负偏离的，此项不得分。投标人需提供食品安全综合检测仪的操作演示视频、其他产品提供彩页或说明书或技术参数响应承诺函作为佐证依据。</p> <p>投标人需提供食品安全综合检测仪的操作演示视频（以优盘形式存储并与投标文件一并递交，时长不超过 10 分钟），视频中需针对该仪器▲号参数进行逐一演示，不提供此项不得分。</p>	27分
所投产品技术参数的响应程度	<p>1、为保证所投食品安全综合检测仪的使用安全性，需满足以下条件： (1) 通过电磁辐射抗干扰度检测的得 1 分； (2) 通过静电放电试验检测的得 1 分； (3) 通过跌落试验检测的得 1 分； (4) 通过高低温试验检测的得 1 分。</p> <p>投标人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检验机构资质认定证书）出具的符合要求的检测报告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并装订在投标文件内，不提供的不得分。</p> <p>2、分光光度检测模块数值参数要求提供的省级或省级以上计量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胶体金检测模块数值参数要求提供的省级或省级以上质量监督检测机构出具的评价报告，每提供一份报告的得 1 分，提供报告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并装订在投标文件内，不提供的不得分。）</p> <p>3、投标人提供 2018 年以来省级或省级以上食品相关检验机构出具的快速检测试剂评价报告（评价需按《食品快速检测方法评价技术规范》要求进行，评价结果需符合国家市场总局快检方法要求，评价内容至少包括适用范围、灵敏度、特异性、假阳性率和假阴性率指标），至少包括农药残留、瘦肉精类、孔雀石绿、硝基呋喃类代谢物等 4 类常规检测项目，4 类常规检测项目有一项无评价报告则都不得分；每提供一份得 0.5 分，最多得 6 分，提供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并装订在投标文件内，不提供的不得分。</p>	12分
	<p>1、投标人提供的氧氟沙星、孔雀石绿、硝基呋喃代谢物胶体金检测卡均通过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水产品中药物快速检测产品筛选验证，得 1 分。（提供相关红头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并装订在投标文件内）</p> <p>2、投标人提供的盐酸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均通过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瘦肉精”免疫速测产品评价，得 1 分。（提供相关红头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并装订在投标文件内）</p> <p>3、投标人提供的瘦肉精胶体金检测卡有任一项获得农业部备案或提供三份农业部公布的国家兽药残留基准实验室出具的检测报告，得 1 分。（提供相关红头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并装订在投标文件内）</p>	3分
方案	<p>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及保障措施，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安排及责任制度，安装、检测、调试措施，安全保障措施，应急处理措施等方面进行综合</p>	10分

	<p>评审：</p> <p>(1) 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及保障措施合理，可操作性强，构思方案全，得 2 分；项目实施方案及保障措施较合理，可操作性一般，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p> <p>(2)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安排及责任制度合理，有完善的培训、管理制度，得 2 分；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安排及责任制度一般，有较完善的培训、管理制度，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p> <p>(3) 提供的安装、检测、调试措施合理，可操作性强，得 2 分；提供的安装、检测、调试措施较合理，可操作性一般，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p> <p>(4) 提供的安全保障措施合理，可操作强，得 2 分；提供的安全保障措施合理，可操作一般，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p> <p>(5) 提供的应急处理措施合理，可操作强，得 2 分；提供的应急处理措施较合理，可操作一般，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p>	
售后服务	<p>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内容、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方案合理性、售后服务响应时间、收费标准等。详细阐述与售后服务有关的技术支持原则、目标、内容、合同结束后服务等内容以及相关培训方案，提供相应的备品备件，本项满分 5 分。</p> <p>(1) 服务承诺、售后服务内容、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方案合理性、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全面、可行性强、备品备件全的(优)等内容，得 3-5 分；</p> <p>(2) 服务承诺、售后服务内容、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方案合理性、售后服务响应时间相对完整、有较好的可行性、少量备品备件的(良)等内容，得 0.1-2.9 分；</p> <p>(3) 未提供或其它(无针对性、差)得 0 分。</p> <p>注：以 0.1 分为一个计分单位。</p>	5 分
企业能力	<p>投标人提供有效期内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企业诚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有一个得 1 分，最高得 4 分(须提供复印件以及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截图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并装订在投标文件内)</p>	4 分
	<p>投标人食品安全快速检测技术，获得科技奖项的，国家级的得 2 分，省级的得 1 分；本评分项最高得 2 分。(提供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并装订在投标文件内，不提供的不得分。)</p>	2 分
	<p>投标人具备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的得 2 分。(提供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并装订在投标文件内，不提供的不得分。)</p>	2 分
	<p>投标人所投产品满足项目采购需求且列入省级以上认定有效期内创新产品目录的，提供有效期内该创新产品省重点推广应用目录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并装订在投标文件内，得 1 分，未提供的得 0 分。</p>	1 分
业绩	<p>提供投标人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的类似采购业务，提供合同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并装订在投标文件内，提供一份得 1 分，满分 3 分，不提供的不得分。</p>	3 分
承诺书	<p>提供盐城市大丰区政府招标采购供应商承诺书的，得 1 分。</p>	1 分

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如有虚假，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 评标程序

3.1 评标准备

3.1.1 评标委员会成员到达评标现场时应在签到表上签到（或通过门禁系统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3.1.2 评标委员会成员首先推选一名评标委员会负责人，负责评标活动的组织领导工作。

3.1.3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的信息和数据。评标委员会负责人应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认真研究招标文件，未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3.2 初步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

3.2.2 投标文件不符合本章第 2.1 款评审标准的，属于重大偏差，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应当作为无效投标予以否决。

3.2.3 对照投标人须知 6.5 款，投标文件有上述情况之一，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凡招标文件未明确标明无效标条款的，评标委员会不得作为判定无效投标的依据。

3.2.4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5 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才能进入详细评审。

3.3 详细评审

3.3.1 在详细评审发现符合“无效标书条款”的，应当作为无效投标予以否决，其投标报价亦不作为评标基准价 A 值的依据。

3.3.2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3.3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4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4.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4.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5 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直接确定中标人

3.5.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在推荐中标候选人时，应遵照以下原则：

评标委员会按照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排列，将排序在前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3.6 提交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并于评标结束时抄送有关行政监督部门。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方）_____

乙方：（中标方）_____

根据招标文件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就此次中标的盐城市大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快检能力提升采购项目事宜，签订本合同书。

一、采购内容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整（¥_____元）人民币。

合同总价为为完成本项目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及利润和税金等（包括制造和装配货物所使用的材料和部件、运输、安装、调试、管线、配件、辅材、售后服务费用、人工费、人员保险、服装费、材料费、管理费、福利、招标代理费、货物本身已支付或将支付的进口税、增值税和其他税费，以及其他交付使用方使用前的所有费用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等各项应有费用等）一切费用。

三、技术资料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五、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履约保证金

1.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帐、电汇、网汇、保函等

2. 乙方交纳人民币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签订合同时缴纳，合同履行完成后无息退还。

3. 招标人对 AA 评级及以上政府采购供应商（需提供信用管理部门备案的第三方信用报告），免收履约保证金或降低履约保证金缴纳比例。

七、转包或分包

1. 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八、合同履行期限、供货地点

1.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15 日历天内完成设备供货，试剂按月待招标人通知后供货。
2. 供货地点：由甲方指定地点为准

九、货款支付：合同签订后付 30%预付款，中标人所供货物经招标人全部验收、调试、运行合格后付至合同价款的 95%，余款待质保期（硬件一年）满后一次性结清。固定单价，按实结算。

质保期内若中标人不能履行义务，招标人有权委托其他单位进行维修，维修费用直接从款项中扣除。

十、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一、验收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十二、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万分之五违约金。
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 乙方逾期交付的，乙方应按每日 1000 元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一个月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的违约金（不含逾期交付的，乙方应按每日 1000 元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十三、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四、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有关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 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用途	数量
1	食品安全综合检测仪	可检测项目：单台设备可针对有机磷及氨基甲酸酯类农药残留、克百威、三唑磷、腐霉利、灭蝇胺、盐酸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孔雀石绿、氯霉素、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妥因代谢物、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它酮代谢物、甲醛、亚硝酸盐、呕吐毒素、罗丹明 B、罂粟壳、黄曲霉毒素 M1、黄曲霉毒素 B1、苏丹红 I、三聚氰胺、硼酸、苯并（a）芘、酸价、过氧化值、甲醇、玉米赤霉烯酮、赭曲霉毒素 A、铝、天然辣椒素、吊白块、二氧化硫、山梨酸、苯甲酸、甜蜜素、糖精钠、氨基酸态氮、双氧水等 40 余种检测项目进行快速定量定性检测。可检测项目范围需满足但不限于附表所列。（检测项目及标准见附表）	14 台
2	食品安全检测配件箱	移液器、枪头盒、离心管架、计时器、掌式天平	19 套
3	漩涡混合器	前处理设备，用于样品震荡混匀	19 台
4	样品浓缩仪	前处理设备，用于样品浓缩	19 台
5	恒温水浴锅	前处理设备，用于样品水浴	19 台
6	台式低速离心机	前处理设备，用于样品离心	19 台
7	食品中心温度计	检测食品中心温度	11 台
8	激光测距仪	测量厨房面积、紫外灯距离等作用。	11 台
9	紫外照度计	测量紫外强度	11 台
10	试剂耗材	1 年试剂和前处置耗材	1 批

二、详细技术参数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1	<p>食品安全综合检测仪（核心设备）</p> <p>一、仪器功能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可检测项目：单台设备可针对农药残留、易滥用添加剂、非法添加物、兽药残留等检测项目进行快速定量定性检测。可检测项目范围需满足但不限于附表所列。（检测项目及标准见附表） 2. 检测系统为一体化设计，系统不少于：光电比色模块（农残检测模块）、分光光度检测模块、免疫层析检测模块、信息化管理模块，所有模块由统一操作界面进行控制。具有多种检测功能，便于仪器操作、管理，又可节约仪器放置空间。 <p>二、仪器检测系统硬件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分光光度检测模块：通道数≥16，所有通道均可实现同时检测农药残留或者非法添加项目； 2. ▲胶体金检测模块：检测通道≥6通道，可同时检测6种或以上不同检测项目，定性分析金标试纸检测结果； 3. ▲操作屏≥15.6英寸，人性化操作界面，操作简便，可在检测同时同屏播放教学视频，人机互动，方便用户学习。不接受双屏。 4. 数据通讯：包含USB口、RJ45网口、Wifi、蓝牙，能实现无线上网和数据传输功能； 5. 存储：≥32G硬盘、≥2G内存； 6. 打印机：内置热敏高速打印机，结果打印可实现列表式打印和针对单个样品进行打印，打印内容需包含检测项目、检测标准、检测限值、检测时间、检测结果、样品名称、样品产地、检测人员和检测单位等信息； 7. 自动生成检测报告，可编辑项目信息内容，可选打印小票或A4大小报告。实验数据可一键上传，也可选择性导出成EXCEL表格； <p>三、仪器检测系统软件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安卓或Windows系统，保证系统的稳定性与安全性，可扩展性强。 2. PC管理软件：可实现定量标准曲线设定、定量检测、定性检测、报告打印；数据存储、上传、打印、查看、导出等功能； 3. 支持操作权限管理。 4. 仪器具备在线售后服务模块，技术工程师可通过仪器在线远程指导； 5. ▲检测数据上传管理：仪器完成检测后自动将检测数据信息上传至“盐城市食品安全信息化监管平台”（招标人提供对接平台端口及技术参数，平台联系人：李政 13142548660，所有一切对接费用免费，不收取任何费用），上传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①样本名称；②样品编号；③检测结果；④检测项目；⑤检测时间；⑥检测方法； 6. 样本及检测项目支持在线更新； <p>四、检测模块技术要求</p> <p>1. 分光光度检测模块：</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波长范围：380nm-800nm； 2) 波长示值误差：≤±0.5nm； 3) 波长重复性：≤±0.3nm； 4) 透射比示值误差：≤±0.3%； 5) 透射比重复性：≤±0.05%； 	14台

- 6) 杂散光: $\leq \pm 0.5\%$;
- 7) 光电流漂移: $\leq 0.1\%/3\text{min}$;
- 8) 基线平直度 (A): ≤ 0.010 ;

(以上分光光度检测模块数值参数需提供省级或省级以上计量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

2. 胶体金检测模块:

- 1) ▲胶体金检测适配标准通用检测卡, 支持胶体金单卡、双联卡、三联卡检测, 并可同时检测 2 张或以上三联卡;
- 2) 检测方式: 图像扫描式 (非拍照式), 自动识别 CT 线位置, 无需手动调整;
- 3) 检测结果重复性 $\leq 5\%$;
- 4) 稳定性 $\leq 2\%$;
- 5) 通道差异 $\leq 2\%$;

(以上胶体金检测模块数值参数需提供省级或省级以上质量监督检测机构出具的评价报告)

五、配套信息化监管平台技术要求

序号	功能	技术参数
1	档案信息管理	支持对农贸市场经营主体档案信息、市场经营户档案信息的录入、维护管理功能。档案信管理内容至少包括: (1) 市场经营主体 营业执照信息、法人信息、经营地址信息、照片集信息。 (2) 市场经营户 信息包括: 营业执照信息、经营者个人信息、摊位编号信息。
2	样本管理功能	系统支持对检测样本数据信息的管理, 样本采集信息至少包括: 样本来源市场、样本分类/名称、采样时间、经营户信息、摊位号、样本过程采集图像信息、样本溯源码 (系统自动生成)、采样人信息、采样点 GPS 信息等, 样本信息可 实时上传 至监管信息化平台。 不合格产品的销毁登记, 包括: 销毁时间、销毁地点、销毁承接商、销毁状态、销毁编号 (系统生成); 采样记录手动添加/创建的功能;
3	检测管理	系统支持 仪器端 样本溯源码自动获取, 仪器完成检测后检测结果自动与样本信息匹配, 形成完整的检测数据链并自动上传至监管信息化平台。 上传的数据链至少包括: 样本溯源编号、检测项目、检测仪器、检测结果、检测师、检测时间、检测点 GPS 等信息, 并与采样记录自动匹配。 不合格结果的复核功能, 包括: 复核时间、复核人、复核方法、复核说明以及复核结果的手动录入; 检测记录的手动添加/创建的功能;
4	数据统计	系统支持对全市农贸市场的样本数据、检测数据的统计管理, 支持自定义多条件数据统计模式, 包括但不限于: 时间条件、市场、样本条件、检测结果、检测项目等, 并支持数据统计条件的扩展。数据统计结果支持 EXCEL 格式导出。
5	数据分析	系统支持样本数据、检测数据分析, 至少包括: 对比分析、趋势分析、主题分析三大数据分析模块; 自定义条件生成分析主题, 至少包括: 总量分析 (样本、检测)、合格率分析、检测任务执行进度分析等
6	任务管理功能	支持对采样任务、检测项目的任务分配管理, 并自动形成检测任务执行绩效考核列表, 实现采样/检测任务的电子化、流程化。
7	在线学堂功能	在线学堂至少包括政策法规、检测标准、视频资料等内容, 并可与市场内的信息公示系统互联, 便于消费者在市场的信息公示屏上浏览。
8	信息发布管理	系统支持对全市农贸市场信息公示屏内容的远程管理, 信息内容的实时更新等。检测数据信息实时发布更新, 即市场快检室每完成一项检测, 信息公示屏即可实时自动发布、更新。

9	移动采样单功能	系统支持法检单位移动实时采样功能，并实时上传采样的各类信息到平台并生产抽样信息二维码。采样结束后，可以现场打印国家抽样检测单，签字确认。 此外，平台还支持与抽样相匹配的检测任务下发与推送。
10	在线标准数据检索	平台支持毒物检测数据、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数据的在线检索与查询。
11	任务报警功能	平台支持逾期未完成任务的实时显示，并展示相关任务的完成情况。 此外，平台支持即将到期任务的实时展示、防止任务逾期。 不合格任务展示：实时展示不合格率较高的任务，并实时查询相关样本信息，便于对全局不合格样本的全局掌控。
12	公告发布	系统支持对各分管部门公告的发布与管理，并实现分级展示与管理。
13	地图查看	系统支持对各类检测机构的地图显示管理，用户可以在地图上实时查看检测站的地理位置信息。 对于检测车，除了显示地理位置外，还可以实时回溯检测车的行驶轨迹。
14	系统管理	支持部门以及市场主体信息账户、权限的维护，支持多级管理机制；支持检测仪器的添加与管理。

六、其他

投标人在快速检测技术领域获得过奖项，

附表、检测项目包含但不限于：

序号	检测项目名称	检测方法	检测标准
1	有机磷及氨基甲酸酯类农药残留	酶抑制率法	KJ 201710
2	盐酸克伦特罗	胶体金免疫层析法	KJ 201706
3	莱克多巴胺	胶体金免疫层析法	KJ 201706
4	沙丁胺醇	胶体金免疫层析法	KJ 201706
5	孔雀石绿	胶体金免疫层析法	KJ 201701
6	氯霉素	胶体金免疫层析法	KJ 201905
7	呋喃西林代谢物	胶体金免疫层析法	KJ 201705
8	呋喃妥因代谢物	胶体金免疫层析法	KJ 201705
9	呋喃唑酮代谢物	胶体金免疫层析法	KJ 201705
10	呋喃它酮代谢物	胶体金免疫层析法	KJ 201705
11	甲醛	化学显色法	KJ 201904
12	亚硝酸盐	化学显色法	KJ 201704
13	呕吐毒素	胶体金免疫层析法	KJ 201702
14	罗丹明 B	胶体金免疫层析法	KJ 201703
15	罂粟壳	胶体金免疫层析法	KJ 201707
16	黄曲霉毒素 M1	胶体金免疫层析法	KJ 201709
17	黄曲霉毒素 B1	胶体金免疫层析法	KJ 201708
18	苏丹红 I	胶体金免疫层析法	KJ 201801
19	三聚氰胺	胶体金免疫层析法	KJ 201907
20	硼酸	化学显色法	KJ 201909
21	苯并(a)芘	胶体金免疫层析法	KJ 201910
22	酸价、过氧化值	化学显色法	KJ 201911
23	甲醇	化学显色法	KJ 201912

		24	玉米赤霉烯酮	胶体金免疫层析法	KJ 201913	
		25	赭曲霉毒素 A	胶体金免疫层析法	KJ 202101	
		26	铝	化学显色法	KJ 202104	
		27	天然辣椒素	胶体金免疫层析法	KJ 202103	
2	食品安全检测配件箱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19套
		1	铝合金箱体	个	1	
		2	电子天平 0.1g-500g	台	1	
		3	定时器 PS-370	个	1	
		4	移液器 1-5ml	把	1	
		5	移液器 20-200ul	把	1	
		6	样品杯 60ml	个	4	
		7	样品杯 100ml	个	4	
		8	洗瓶 250ml	个	1	
		9	过滤漏斗 6cm	个	1	
		10	定性滤纸 70mm	包	1	
		11	剪刀	把	1	
		12	美工刀	把	1	
		13	枪头 5mL, 15 支/袋	袋	1	
		14	枪头 200uL, 100 支/袋	袋	1	
		15	枪头盒 200uL	个	1	
		16	记号笔一头粗一头细	支	2	
		17	中性笔	支	2	
		18	储物盒	个	1	
		19	采样袋 100 只/包	7#	1	
		20	采样袋 100 只/包	9#	1	
		21	标签纸	包	1	
		22	一次性 PE 手套	包	1	
		23	乳胶手套 5 副/包	包	1	
		24	5mL 离心管 20 个/包	包	1	
		25	5mL 离心管架	个	1	
		26	擦镜纸	本	1	
		27	装箱单	份	1	
28	合格证	份	1			
3	漩涡混合器	1.旋转频率: 0—3000 转 / 分 2.运行方式: 圆周 3.工作方式: 连续 4.周转直径: $\geq 5\text{mm}$ 5.允许连续运转时间: 100%				19台
4	样品浓缩仪	1.加热孔: ≥ 12 孔 2.孔深: $\geq 55\text{mm}$ 3.直径: $\geq 16.5\text{cm}$ 4.流量: 0-36L/min 5.气源: 空气气源 6.温度误差: $\leq \pm 0.3^\circ\text{C}$				19台

		7.安全性：对有机溶剂本质安全 8.即热范围：室温-100℃	
5	恒温水浴锅	1.单列型：单列二孔 2.控温范围：室温—100℃范围任意条件 3.温控精度：≤±1℃ 4.升温速度：≥1℃/min	19台
6	台式低速离心机	1.转速范围（rpm）：0-4000 2.定时范围（min）：0-99min（最小单位秒） 3.最大相对离心力(XG)：≥2100 4.角转子规格：50ml*6 5.转速增量（减少）：≥10rpm 6.相对离心力增量（减少）：≥1XG 7.转子材质：改性铝合金 8.显示方式：LCD	19台
7	食品中心温度计	技术参数 1.测温范围：-50℃~+300℃ (-58°F~+572°F) 2.分辨率：0.1℃ 3.精准度：(-20℃~80℃)±1℃ 功能 1.测温记忆功能 2.测温及显示低电压功能 3.省电功能：如果15分钟内无操作将会自动关机 4.传感器故障显示 5.华氏以及摄氏显示功能转换	11台
8	激光测距仪	1. 最大测量距离：≥50m 2. 距离测量精度：±(3mm+d*十万分之五) 3. 连续测量功能：支持 4. 面积体积测量：支持 5. 勾股测量功能：支持 6. 面积体积加减：支持 7. 最大/最小值：支持 8. 自助校准功能：支持 9. 加减测量功能：支持 10. 激光等级：II 11. 激光类型：2级 635nm, <1mW 12. 存储记录笔数：≥30笔 13. 自动切断激光：≤20秒 14. 自动关机：≤150秒 15. 声音提示：支持 16. 存储温度范围：-20℃~60℃ 17. 工作温度范围：0℃~40℃ 18. 存储湿度范围：20%~80%RH 19. 电池容量：2节7号电池 20. 倾斜测量范围：±90°	11台

9	紫外照度计	1. 光谱范围: 220~275nm 2. 校正点: 254nm 3. 紫外强度范围: 1uW/cm ² ~1999 uW/lcm ² / 0.01 mW/cm ² ~ 40.00 mW/cm ² 4. 准确度: ≤±4%+1dgt 5. 显示:背光 LCD 和≥4 位数双显示 6. 超出范围显示:'-HI' 7. 归零:有 8. 自动记忆:有 9. 取样时间:≤0.3 秒 10. 记忆:≥20 组记忆(含一组记录间隔时间) 11. 电池型号:9V (006P,IEC6F22,NEDA1604)	11台																																																																																										
10	试剂耗材	1、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试剂 <table border="1" data-bbox="231 667 1380 2045"> <thead> <tr> <th>序号</th> <th>项目</th> <th>样品种类</th> </tr> </thead> <tbody> <tr><td>1</td><td>有机磷及氨基甲酸酯类农药残留</td><td>蔬菜、瓜果</td></tr> <tr><td>2</td><td>菊酯类农药残留</td><td>蔬菜、瓜果</td></tr> <tr><td>3</td><td>克百威</td><td>蔬菜、瓜果</td></tr> <tr><td>4</td><td>三唑磷</td><td>蔬菜、瓜果</td></tr> <tr><td>5</td><td>腐霉利</td><td>蔬菜、瓜果</td></tr> <tr><td>6</td><td>灭蝇胺</td><td>蔬菜、瓜果</td></tr> <tr><td>7</td><td>百菌清</td><td>蔬菜、瓜果</td></tr> <tr><td>8</td><td>三唑磷</td><td>蔬菜、瓜果</td></tr> <tr><td>9</td><td>毒死蜱</td><td>蔬菜、瓜果</td></tr> <tr><td>10</td><td>氟虫腈</td><td>蔬菜、瓜果</td></tr> <tr><td>11</td><td>甲萘威</td><td>蔬菜、瓜果</td></tr> <tr><td>12</td><td>2, 4, 5, -三氯苯氧乙酸</td><td>豆芽</td></tr> <tr><td>13</td><td>4-氯苯氧乙酸钠</td><td>豆芽</td></tr> <tr><td>14</td><td>6-苄氨基嘌呤</td><td>豆芽</td></tr> <tr><td>15</td><td>甲醛</td><td>水产品、水发产品</td></tr> <tr><td>16</td><td>孔雀石绿</td><td>水产品、养殖水</td></tr> <tr><td>17</td><td>呋喃西林代谢物</td><td>鱼、虾、蟹组织</td></tr> <tr><td>18</td><td>呋喃唑酮代谢物</td><td>鱼、虾、蟹组织</td></tr> <tr><td>19</td><td>呋喃它酮代谢物</td><td>鱼、虾、蟹组织</td></tr> <tr><td>20</td><td>呋喃妥因代谢物</td><td>鱼、虾、蟹组织</td></tr> <tr><td>21</td><td>氯霉素</td><td>组织</td></tr> <tr><td>22</td><td>二氧化硫</td><td>干制蔬菜, 黄花菜, 腐竹, 面制品, 水果干类, 粉丝, 盐腌菜</td></tr> <tr><td>23</td><td>莱克多巴胺</td><td>组织</td></tr> <tr><td>24</td><td>盐酸克伦特罗</td><td>组织</td></tr> <tr><td>25</td><td>沙丁胺醇</td><td>组织</td></tr> <tr><td>26</td><td>氧氟沙星</td><td>组织</td></tr> <tr><td>27</td><td>四环素类</td><td>组织</td></tr> <tr><td>28</td><td>喹乙醇代谢物</td><td>组织</td></tr> <tr><td>29</td><td>氟苯尼考</td><td>蛋类</td></tr> </tbody> </table>	序号	项目	样品种类	1	有机磷及氨基甲酸酯类农药残留	蔬菜、瓜果	2	菊酯类农药残留	蔬菜、瓜果	3	克百威	蔬菜、瓜果	4	三唑磷	蔬菜、瓜果	5	腐霉利	蔬菜、瓜果	6	灭蝇胺	蔬菜、瓜果	7	百菌清	蔬菜、瓜果	8	三唑磷	蔬菜、瓜果	9	毒死蜱	蔬菜、瓜果	10	氟虫腈	蔬菜、瓜果	11	甲萘威	蔬菜、瓜果	12	2, 4, 5, -三氯苯氧乙酸	豆芽	13	4-氯苯氧乙酸钠	豆芽	14	6-苄氨基嘌呤	豆芽	15	甲醛	水产品、水发产品	16	孔雀石绿	水产品、养殖水	17	呋喃西林代谢物	鱼、虾、蟹组织	18	呋喃唑酮代谢物	鱼、虾、蟹组织	19	呋喃它酮代谢物	鱼、虾、蟹组织	20	呋喃妥因代谢物	鱼、虾、蟹组织	21	氯霉素	组织	22	二氧化硫	干制蔬菜, 黄花菜, 腐竹, 面制品, 水果干类, 粉丝, 盐腌菜	23	莱克多巴胺	组织	24	盐酸克伦特罗	组织	25	沙丁胺醇	组织	26	氧氟沙星	组织	27	四环素类	组织	28	喹乙醇代谢物	组织	29	氟苯尼考	蛋类	1批
序号	项目	样品种类																																																																																											
1	有机磷及氨基甲酸酯类农药残留	蔬菜、瓜果																																																																																											
2	菊酯类农药残留	蔬菜、瓜果																																																																																											
3	克百威	蔬菜、瓜果																																																																																											
4	三唑磷	蔬菜、瓜果																																																																																											
5	腐霉利	蔬菜、瓜果																																																																																											
6	灭蝇胺	蔬菜、瓜果																																																																																											
7	百菌清	蔬菜、瓜果																																																																																											
8	三唑磷	蔬菜、瓜果																																																																																											
9	毒死蜱	蔬菜、瓜果																																																																																											
10	氟虫腈	蔬菜、瓜果																																																																																											
11	甲萘威	蔬菜、瓜果																																																																																											
12	2, 4, 5, -三氯苯氧乙酸	豆芽																																																																																											
13	4-氯苯氧乙酸钠	豆芽																																																																																											
14	6-苄氨基嘌呤	豆芽																																																																																											
15	甲醛	水产品、水发产品																																																																																											
16	孔雀石绿	水产品、养殖水																																																																																											
17	呋喃西林代谢物	鱼、虾、蟹组织																																																																																											
18	呋喃唑酮代谢物	鱼、虾、蟹组织																																																																																											
19	呋喃它酮代谢物	鱼、虾、蟹组织																																																																																											
20	呋喃妥因代谢物	鱼、虾、蟹组织																																																																																											
21	氯霉素	组织																																																																																											
22	二氧化硫	干制蔬菜, 黄花菜, 腐竹, 面制品, 水果干类, 粉丝, 盐腌菜																																																																																											
23	莱克多巴胺	组织																																																																																											
24	盐酸克伦特罗	组织																																																																																											
25	沙丁胺醇	组织																																																																																											
26	氧氟沙星	组织																																																																																											
27	四环素类	组织																																																																																											
28	喹乙醇代谢物	组织																																																																																											
29	氟苯尼考	蛋类																																																																																											

30	酸价、过氧化值	食用植物油
31	吊白块	腐竹、面制品
32	黄曲霉毒素 B1	食用油、大米、花生、玉米
33	呕吐毒素	谷物
34	玉米赤霉烯酮	谷物
35	赭曲霉毒素 A	谷物
36	硫酸铝钾	米面制品
37	亚硝酸盐	中火腿，卤肉，腊肠，香肠，西火腿，肉罐头等
38	双氧水	水产品、水发产品
39	罂粟壳	火锅底料、麻辣烫调味品
40	硼砂	猪牛肉及制品，扁食、丸子、糕点等面制品
41	山梨酸	饮料，蜜饯，腌制品
42	苯甲酸	饮料，蜜饯，腌制品
43	甜蜜素	饮料，蜜饯，糕点
44	糖精钠	饮料
45	氟喹诺酮类	鱼、虾、蟹组织类
46	过氧化苯甲酰	小麦粉、生湿面制品
47	甲醇（假酒）	蒸馏酒、酿造酒等白酒
48	伏马毒素	粮食类
49	氨基酸态氮	酱油
50	硫酸镁	木耳

2 个批发市场每天 30 批次，5 个中型市场每天 15 批次，其他 12 个乡镇小型市场每天 10 批次，总批次不少于 92000 批次。

对于国家市场总局已发布快检标准的检测项目，均需符合相关快检标准。

检测品种和项目表

种类	重点检测品种	重点检测项目
蔬菜	生菜、菜心、上海青、苦麦菜、黄白菜、小白菜、芥兰、芹菜、韭菜、西兰花、青瓜、茄子、四季豆、豇豆、土豆等	有机磷类、氨基甲酸酯类、菊酯类、有机氯类农药、杀菌剂类农药等
水果	苹果、桔子、梨、橙子、香蕉、桃子、凤梨、波罗蜜等	有机磷类、氨基甲酸酯类、菊酯类、有机氯类农药、杀菌剂类农药等
水产品	鲫鱼、草鱼、黄骨鱼、鳊鱼、花甲、扇贝、白贝、淡水虾、贻贝等	甲醛、孔雀石绿、硝基呋喃类、氯霉素，二氧化硫
畜禽肉类	猪肉、牛肉、羊肉、鸡肉等	盐酸克伦特罗、沙丁胺醇、莱克多巴胺、硝基呋喃类、氯霉素、磺胺类
禽蛋类	鸡蛋、鸭蛋等及禽蛋制品	喹诺酮类、四环素、沙星类
食用植物油	食用油（煎炸油）等	酸价、过氧化值
粮食加工品	小麦粉、生湿面制品	吊白块、过氧化苯甲酰、呕吐毒素
	大米	黄曲霉毒素 B1、呕吐毒素
米面制品	馒头、发糕、油条	硫酸铝钾、硫酸铝铵
肉制品	散装熟卤肉制品	亚硝酸盐

水产制品	水产制品	二氧化硫
水发产品	水发产品	甲醛、双氧水
淀粉制品	粉丝、粉条、凉皮	铝的残留量、二氧化硫
调味品	火锅、麻辣烫调味料（底料、蘸料）	罂粟类物质
膨化食品	膨化食品	铝的残留量
豆制品	腐竹、豆干、豆腐	铝的残留量、二氧化硫、吊白块
水果制品	蜜饯、果脯	糖精钠、甜蜜素
茶叶	茶叶	有机磷类、氨基甲酸酯类、菊酯类、有机氯类农药、杀菌剂类农药等

2、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耗材

序号	名称	规格
1	φ60mm 塑料漏斗	个
2	M 号乳胶手套	25 双/盒
3	称量纸 75*75mm	500 张/包
4	有机玻璃离心管架	15ml*18
5	有机玻璃离心管架	50ml*8
6	50ml 螺盖圆底离心管	50 个/包
7	15ml 螺盖圆底离心管	100 个/包
8	10ml 带盖圆底离心管	200 个/包
9	塑料 200ul 枪头盒	8*12 孔
10	塑料 1ml 枪头盒	6*10 孔
11	黄色 200ul 枪头	1000 个/包
12	蓝色 1ml 枪头	500 个/包
13	大龙白色 5ml 枪头	300 个/包

三、其他要求

（一）服务要求

- 1、按照国家三包准则提供服务；
- 2、所有货物必须厂商原装、全新的产品，符合国家及该产品的出差标准。
- 3、质保期内，质保期一年，为了确保采购方正常工作的开展、正常运行。投标人必须提供以下服务：

- （1）免费提供相关技术支持；
- （2）提供日常 7（天）×24（小时）的线上服务，要求 20 分钟内进行响应；
- （3）日常提供 5（天）×8（小时）上门服务，负责故障处理；
- （4）人员需求：针对本项目提供不少于 2 人的技术支持团队；
- （5）对采购方新的业务需求，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

（二）项目交付要求

1、中标人应于合同生效后，合同签订后 15 日历天内完成设备供货，试剂按月待招标人通知后供货。

2、投标人必须承担货物运输、安装调试、验收检测等其他类似的义务。

3、安排专人上门交付，提交完整技术资料，包括货物随机资料、安装指南、使用手册等文档资料。

（三）货物要求

1、所有货物要是厂商原装、全新的产品，符合国家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

2、供货时所有货物提供出厂合格证等质量证明文件。

3、所投的产品是在中国范围内合法销售，原装、全新、并完全符合招标人需求的产品。

（四）货物安装

投标人要向招标人提供本项目采购的货物和维护服务的全部内容。所有货物均须由投标人送货上门并安装调试，采购方不再支付任何费用。投标人应允许招标人的工作人员一起参与系统的安装、测试、诊断及解决遇到的问题等各项工作。

（五）测试和验收要求

投标人应根据所提交的开箱检验及方案和实施办法，自行组织货物和人员，并在使用单位监查下现场进行初步检验和测试。

1、货物验收：货物运抵招标人处后由双方对照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进行验收。投标人需按照合同规定提供全部产品及完整的技术资料；包括货物、产品、文件（产品说明书、原厂家安装手册、技术文件、资料及安装、验收报告等文档）。货物必须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书的要求，性能满足要求。

2、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需满足采购清单的货物性能指标要求。

3、招标人有权委托我国相关具有检验资质的部门、单位、机构针对中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性能进行检验。其检验结果将作为验收标准的组成部分之一。

4、验收时投标人必须派代表参加。

（六）实施要求

1、投标人要承诺提供厂商原装、全新的、符合国家及采购方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的货物。中标后应确保其技术建议以及所提供的产品的完整性、实用性，保证全部系统及时投入正常运行。若出现因中标后提供的产品不满足要求、不合理，或者其所提供的技术支持和服务不全面，而导致货物无法实现或不能完全实现的状况，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2、投标人应根据招标人的需要，在规定的时间内，保证质量地完成中标产品的安装、调试及投入运行。投标人应在交付前提供详细的交付方案，并提交招标人认可。产品安装、调试所需的工具、仪

表及安装材料等均由投标人自行解决。投标人应向招标人提交测试内容和方法。测试计划和技术内容由投标人拟定，经招标人确认。

3、交付期间，投标人应无条件的接受采购方的质量监督，提出的质量问题要及时整改，整改完毕后通知采购方检查验收，合格后书面报送采购方备案。

4、投标人承担安装调试期间安装场所的安全以及货物和安装调试人员的安全责任。

5、货物安装完成后，由投标人制定测试方案并经采购方确认后，对产品的性能和配置进行测试验收，并形成测试验收报告。

（七）技术培训等要求

投标人应免费对采购方的操作、维修、保养的人员（至少 2 名）进行培训(并提供货物使用维护说明书)，使采购方的货物使用人员能够熟练掌握货物管理、常见故障排除等知识。

投标人应针对前述条款规定的培训事宜提供详细的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内容，人数，时间，地点、方式等），并经采购方审核确认后严格按照方案执行。

四、采购内容的质量、技术和服务等要求

（1）采购文件中的采购要求为主要要求或最低要求。供应商投标货物须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原包装未拆封的商品，完全符合采购货物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中标人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规定的使用寿命期内具有满意的性能。

（2）中标人所提供产品及其有关的服务、工程质量（技术标准）等与采购内容有关的所有事宜均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强制性标准）及各项规范要求。国家没有相应标准、规范的，可使用行业标准、规定以及江苏省、盐城市相应地方规范、相关厂家的技术规范的有关要求执行。

政府采购项目中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必须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如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包装未达到其标准的，招标人有权拒收（视为履约验收不合格）。

如果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有新的国家或行业（部）规范和标准出台的，中标人应确保该合同产品达到并符合新的国家或行业（部）规范和标准。因此而增加的费用及风险已经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3）售后服务要求：免费质量保证期内（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在维修期间，中标人须免费向招标人提供相关备件（须达到招标人使用需要）。

五、交货及验收

（1）交货地点：由采购单位指定地点（江苏盐城）；

（2）采购货物的交货时间：中标人应当按照投标承诺如期供货，如不能如期供货，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人须承担由此对招标人造成的损失；

(3) 中标人所供货物应当符合货物本身的规格、技术条件及供应商承诺的其它指标；产品配置必须原厂出厂时全部自带，所有货物外包装箱不得自行拆封，包装箱上所有标签等不得涂改或撕毁，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验收；

(4) 中标人货到安装调试完成后，招标人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依法组织履约验收工作。如中标人所供产品经验收小组认定质量不合格的，造成的损失和后果由该中标人负全责。

注：1、上述技术要求中如出现具体产品的品牌、型号、参数、图片等，仅供投标人更好地理解招标人对货物的需求，不能理解为唯一指定，只要优于或相当于其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的，均可视为响应。

2、中标人需在中标公示发布后三个工作日内携带食品安全综合检测仪样机至招标人处进行查验，并提供仪器对接及平台演示，如出现不符合要求或虚假应标情况，招标人有权取消中标人中标资格，所有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3、设备发生故障并在接到招标人维修通知后中标人应立即响应，若主要设备在招标人指定的时间内仍未维修处理完毕的，中标人需免费提供招标人认可的同档次的替代品（维修备用机）予招标人使用，不影响招标人正常工作业务。（提供承诺函）

4、检测试剂根据实际使用情况进行调配，并按照招标人约定时间发货，中标人需承诺发出的试剂为当月生产的最新批次的产品。（提供承诺函）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 投标函

投 标 函

_____(招标人)_____: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及标段)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愿意以人民币 (大写) _____ (¥_____) 元的投标总报价, 以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__日 历天内完成, 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实现服务目的。

2.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果我方中标, 将派出_____ (姓名) 作为本项目的负责人。

4.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保证金。

(3) 我方将严格履行本投标文件中的全部承诺和责任, 并遵守招标文件中对投标人的所有规定。

5. 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公章): _____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印章): _____

日期: _____

2. 投标报价汇总表

投标报价汇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内容	价格（人民币元）	备注
1			
2			
3			
4			
5			
⋮	⋮	⋮	⋮
投标总价（人民币小写）			
投标总价（人民币大写）：			
合同履行期限：			

注：此表的投标总价中已包含投标人完成本招标项目的一切费用包括税费；

投标报价汇总等于序号项之和，表格根据实际报价项自行增加。

投标人(公章)： _____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印章）： _____

日期： _____

4.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及标段）_____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 职 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7、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8、书面声明

1. 我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至(六)项条件。

2. 我单位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我单位负责人未与本项目其他单位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如有虚假，我单位愿意承担一切责任后果。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时间: 年月日

9、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元

序号	标段名称	投标报价
1		小写：
		大写：
合同履行期限		
质保期（含免费维保）		

注：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投标费用包括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一切费用。

3、以上报价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价格相一致。

4、此表请单独信封放入投标文件袋，信封封面请注明招标人名称、项目名称和投标人名称及“开标一览表”字样；单独递交。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如有授权）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需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书原件，否则，按无效文件处理。